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服
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事业单位。有办公室、物业科、车队、财务科、综合科、公产科 6 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是对区局机关车辆运行进行管理，做好机关后勤服务和职工餐厅的管理，以及检测基地和住宅小区的物业管理和局办公大楼的物业管理，以保证各项机关后勤服务工作正常运转。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52 人，其中：在职人员 35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7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物业科、车队、财务科、综合科、公产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577.6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561.6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5.9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577.6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577.6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1.34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较上年度增加，社保、医保和公积金较上年度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561.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60.30 万元，占 99.9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39 万元，占 0.0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577.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7.65 万元，占 80.98%；项目支出 300.00 万元，占 19.0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560.30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560.3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560.30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560.3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28.20 万元，增长 1.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较上年度增加，社保、医保和公积金较上年度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100.49 万元，决算数 1,560.3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1.7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追加提高基础绩效奖、访惠聚工作经费、访惠聚生活补助、结对认亲交通费、南疆津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60.3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90%。与上年相比，增加 28.20 万元，增长 1.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较上年度增加，社保、医保和公积金较上年度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100.49 万元，决算数 1,560.3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1.7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追加提高基础绩效奖、访惠聚工作经费、访惠聚生活补助、结对认亲交通费、南疆

津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330.05 万元，占 85.2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0.28 万元，占 7.71%；
3. 卫生健康支出（类）60.17 万元，占 3.86%；
4. 住房保障支出（类）49.80 万元，占 3.1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691.9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8.45 万元，下降 1.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访惠聚驻村人员减少，访惠聚人员生活补助、南疆津补贴相应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31.1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19 万元，增长 0.6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医保基数调整，本年度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相应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29.0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98 万元，增长 20.7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医保基数调整，本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相应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49.8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80 万

元，增长 15.8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本年度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增加。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638.0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73 万元，增长 0.2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社保基数调整，本年度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41.6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66 万元，增长 4.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绩效增资。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2.2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2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追加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上年度未产生该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66.3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05 万元，增长 15.7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社保基数调整，本年度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60.30 万

元，其中：人员经费 933.04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327.26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7.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相关要求，严控相关支出，做到“三公”经费不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00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相关要求，严控相关支出，做到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不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3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为 3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7.00 万元，决算数 7.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相关要求，严控相关支出，做到按预算执行决算，预决算保持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决算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决算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7.00 万元，决算

数 7.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相关要求，严控公务用车运行费相关支出，做到按预算执行决算，预决算保持一致；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决算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 327.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40 万元，增长 7.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访惠聚工作经费、结对认亲交通费，相关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7.45 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支出 18.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9.19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7.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7.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4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214.17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3 辆，价值 82.85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保障公务活动的机动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300 万元。

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把关，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做好审核工作，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二是做好机关后勤服务和职工餐厅的管理，以及检测基地和住宅小区的物业管理和局办公大楼的物业管理，

有力保障了区局机关高效运转，高质量完成了局党组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使用过程存在未及时按监控节点完成预算执行率的问题；二是资金使用制度不完善，我单位虽然制定了一系列内控制度，但是对制度的执行力不够，导致有章不循，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发挥应有的作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安排预算支出，保证项目的执行进度，做到资金按时支付；二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